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华扬联众”）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7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 8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26,936,88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4.26 元，募集资金总额 384,119,908.80 元，扣除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合计人民币 5,300,000.00 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78,819,908.80 元，扣除其他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费用 1,498,997.06 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净额为 377,320,911.74 元。

截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1BJAA190377 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募集资金总额	384,119,908.80
减：承销及保荐费（含增值税）	5,300,000.00
实际到账募集资金	378,819,908.80
减：以前年度累计支出（2021 年）	246,609,386.50
加：2022 年度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130,000,000.00
减：2022 年度累计支出	212,685,760.22
其中：投入项目	2,685,760.22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00.00
减：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	740.00
加：累计专户利息收入	307,185.8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9,831,207.90

注 1：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含增值税)后，公司实际到账募集资金为 378,819,908.8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6,609,386.50 元，其中：根据公司 2021 年 9 月 2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3,000,000.00 元；根据公司 2021 年 9 月 2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00.00 元（已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信息披露费用 480,000.00 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129,386.50 元。

注 2：除以募集资金支付其他发行费用（含增值税）480,000.00 元，与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相关的其他费用均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注 3：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支出 212,685,760.22 元，其中：根据公司 2022 年 1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元；根据公司 2022 年 9 月 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00.00 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685,760.22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49,831,207.90 元（含

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 307,185.82 元及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 74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签署的前述三方监管协议均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制定,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	20000002454300037658555	49,809,243.25
中信银行北京国际大厦 支行	8110701012602149960	21,964.65
合计	--	49,831,207.9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为了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21,000 万元，使用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将 13,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尚未到期，该笔资金尚未归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尚未到期，该笔资金尚未归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超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华扬联众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732.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8.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81.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品牌新零售网络运营建设项目	-	35,558.36	18,832.09	18,832.09	268.58	581.52	-18,250.57	3.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营销云平台建设项目	-	18,607.98	0.00	0.00	0.00	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创新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	9,760.31	7,600.00	7,600.00	0.00	0.00	-7,6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27,000.00	11,300.00	11,300.00	0.00	11,3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0,926.65	37,732.09	37,732.09	268.58	11,881.52	-25,850.57	31.49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了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先期投入尚未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 2022 年 1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8,000 万元； 根据 2022 年 9 月 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13,000 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